

西南大学公有住房集中清理调整

一类租住搬迁配租选房须知

为顺利完成黄树村单工楼 22 栋、23 栋（以下简称黄树村单工楼）和文化村青教楼 10 舍、11 舍（以下简称文化村青教楼）搬迁配租工作，根据《西南大学关于开展北碚校区在租公有住房集中清理调整的工作方案》《西南大学公有住房集中清理调整一类租住搬迁配租方案》（以下简称配租方案），特制定本选房须知。

一、搬迁配租基本情况

经承租人申请，学校公有住房清理调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查、核实、公示，现有黄树村单工楼 15 名、文化村青教楼 33 名教职工租住的公有住房符合一类租住认定条件。这些教职工将进行搬迁配租，按配租方案单工楼和青教楼分别排序、分开配租。

二、搬迁配租房源情况

1.黄树村单工楼搬迁配租房源为黄树村和红石村 55 平方米以下的公有住房，共 35 套。

2.文化村青教楼搬迁配租房源为学校其他的公有住房，建筑面积在 41.81~85.86 平方米之间，共 69 套。

三、搬迁配租排序

按配租方案，黄树村单工楼、文化村青教楼已按教职工的相关信息分别进行了配租排序，搬迁配租按排序先后依次

进行。

搬迁配租排序名单详细信息张贴在后勤保障部办公区域。

四、搬迁配租选房安排

1. 搬迁配租选房时间：2021 年 12 月 30 日

上午进行黄树村单工楼搬迁配租选房，下午进行文化村青教楼搬迁配租选房。

为减少等待时间，请相关教职工按搬迁配租排序名单序号，在以下时间点到后勤保障部参与搬迁配租选房。

9:30 黄树村单工楼 1—5 号选房

10:00 黄树村单工楼 6—10 号选房

10:30 黄树村单工楼 11—15 号选房

15:00 文化村青教楼 1—6 号选房

15:30 文化村青教楼 7—12 号选房

16:00 文化村青教楼 13—18 号选房

16:30 文化村青教楼 19—24 号选房

17:00 文化村青教楼 25—33 号选房

2. 搬迁配租选房地点：后勤保障部住房科（西师街综合楼 201 室）

五、注意事项

1. 教职工选房时须持本人校园卡或其他有效证件。

2. 教职工不能按时参加选房的，可委托他人（受托人要求为学校教职工）代为选房，并出具委托人身份证明复印件、受托人有效证件和委托书（有受托人和委托人签字）。

3. 教职工应仔细核对所选房屋的楼号和房号，并在《搬迁配租确认单》上签名确认。

4. 按配租方案，若教职工选择缓期安置（仅限文化村青教楼租住人员）和放弃安置，也须在《搬迁配租确认单》上签名确认，并在 2022 年 1 月 20 日前退出现承租公有住房。

5. 教职工应仔细核对选房时间并按时到达选房地点，选房时间点未到者即视为选择缓期安置，选房当天未完成缓期安置确认手续的即视为选择放弃安置，且应按配租方案退回现承租公有住房。

6. 缓期安置的后续配租时间和配租方式另行通知。

7. 搬迁配租咨询电话：68254846、68251295、68253221。

西南大学公有住房清理调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(西南大学后勤保障部代章)

2021 年 12 月 23 日